**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法院**

**武江法院2019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19年，我院严格按照《武江区2019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支持和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并积极做好人民调解、司法公开、健全监督体系等工作，现将我院2019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一）依法审理行政案件。**2019年，我院受理行政诉讼案件682件，结案612件；审查工商行政处罚等非诉行政执行案件48件。2015年实施新行政诉讼法后，首次成功调解某贸易公司诉某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赔偿案件。及时针对行政机关在执法过程中出现的普遍性问题发出司法建议7份，支持和规范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二）落实行政公益诉讼制度。**依法判决确认某国土资源部门怠于履行行政行为违法，并判决其对某陶瓷场接受行政处罚的违法使用土地的行为履行监管职责，确保被非法占用的耕地得到恢复，运用法治力量保障绿色发展。根据公益诉讼案件撰写的两篇案例分别入选广东省法院环境资源审判典型案例和第七届全国法院行政审判优秀业务成果评选，一篇裁判文书被评为第三届全国法院环境资源优秀裁判文书三等奖。

 **（三）合作共建推进依法行政。**与市委党校合作共建依法行政教育实践基地，定期组织学员参与行政案件庭审旁听，选派资深法官到党校参与座谈交流等，自2019年4月该教育实践基地建成以来，共向261名行政机关负责人和行政执法人员提供了依法履职、行政负责人出庭应诉、法治政府建设等多种类型的行政法律知识培训。结合大量案件数据及审判经验，我院行政庭法官参与撰写的《关于我市涉农、涉征拆类行政案件的情况报告》获得市委书记李红军批示，不断提升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依法履职能力。

 **（四）做好“两法衔接”工作。**2019年，我院共受理行政执法机关移送公安机关的刑事案件3件3人，已全部审结，其中1人被判处有期徒刑七个月，2人被判处缓刑，判决信息均已由专人录入“两法衔接”信息共享平台。同时，我院还专门设立了“两法衔接工作台账”，收集汇总历年来生效的裁判文书及其他工作文件，以备查阅。

 二、积极创新社会治理，依法化解矛盾纠纷

**（一）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完善律师进驻法院值班机制，每周五由武江区法律援助处指派律师到我院法律援助接待室值班，为群众提供免费法律服务。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与市保险行业协会共同设立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案件诉调对接工作室，与区工会共同设立劳动争议诉调对接工作室，综合运用法律、政策、行政等手段和教育、协商、疏导等办法，引导人民群众通过合法途径表达诉求，参与诉前联调案件120件， 对其中84件进行司法确认，充分发挥调解在维护社会稳定中的重要作用，把矛盾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依法为当事人缓、减、免交诉讼费10.9万元，切实保障经济确有困难的群众能够依法行使诉讼权利。

**（二）落实普法责任制。**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务公厅关于实行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意见》，落实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完善责任清单，将全年普法任务按照业务范围划分至各庭室，压实普法责任制，要求各庭室负责人牵头切实做好普法工作。今年我院除了利用我院审理典型案例进行面向社会的新闻宣传外，还邀请市第九中学、市第十五中学师生旁听庭审并参观法院工作流程；到武江区西河学校举办“模拟法庭”活动，为师生们上开学第一堂法治课；到中国人民解放军三一六二八部队开展普法活动；结合三·八妇女节、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6·26禁毒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普法宣传等，不断促进平安武江、法治武江建设。在武江区第二届国家机关“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报告评议活动中，我院以98.4分的总成绩荣获第一名。

**（三）全面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依法服务民营经济发展，保护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坚决防止将经济纠纷当作犯罪处理，坚决防止将民事责任变为刑事责任，让企业家专心创业、放心投资、安心经营。依法审理公司、合同等涉民营经济类案件，探索创新商事纠纷解决方式，及时化解民营经济领域矛盾纠纷，推动形成公开、透明、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为契机，开展送法进企业活动，为韶关市嘉晖置业有限公司、赣州汇丰建设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及武江区金和酒店实业有限公司等企业提供法律服务，零距离倾听企业心声，了解企业对创建优质营商环境的司法需求。

 三、健全内外部监督体系，全面推进司法公开

**（一）推进司法公开建设。**我院通过“自媒体”（院门户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与“新平台”（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中国庭审公开网），在将司法运行在阳光下的同时，发挥司法裁判的教育引领功能，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群众的法律意识和规则意识。加强裁判文书释法说理，通过阐明裁判结论的形成过程和正当性理由，提高裁判的可接受性，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全年共直播庭审2218场，吸引41.12万人次点击观看，向社会群众公开裁判文书2039份。

**（二）自觉接受外部监督。**自觉接受人大、政协、检察机关和社会各界监督，向区委、区人大报告全面工作，及时汇报重要情况；邀请区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到我院进行座谈、听取工作汇报、观摩庭审和见证执行，共同维护司法公正；向每个案件当事人发放《廉政监督卡》，由纪检监察室随机抽查对当事人进行回访，不断强化廉政监督。

**（三）完善新型审判管理机制。**健全审判委员会工作机制，全年共召开审判委员会18次，讨论重大疑难案件25件。严格落实院庭领导办案制度，全年院庭长审结案件3681件，占全院结案数的45.44%。强化案件评查，加大对长期未结案件的跟踪督办力度，把控流程节点，定期督促承办人尽快审结。总结原有速裁审判、家事少年审判团队经验，新组建金融审判、道交一体化及民间借贷审判等3个专业审判团队，不断提高审判质效。

**（四）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在“三重一大”(重要工作部署、重大项目安排、重要干部任免、大额资金使用)事项上始终坚持民主集中制，民主讨论，集体决策，主动公开，主动征求意见，不搞“一言堂”，力戒“家长作风”。

 四、强化学法用法教育，大力加强队伍建设

**（一）不断加强理论学习。**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开展集中学习、调查研究、成果交流、检视整改等，突出学原文、读原著、悟原理，辅之以案例教学、“双周讲坛”、现场参观等形式，把加强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作为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不断加深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解，通过征求意见、谈心谈话、查摆问题，明确整改方向，以彻底的自我革命精神将主题教育不断引向深入，确保主题教育取得实效。

**（二）完善党组中心组学法机制。**建立党组中心组学法和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制定《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法院党组中心组学习制度》并严格执行，每年集中学法2次以上，集中学习新宪法、新修订法律法规、新党章党规等，形成了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把学法用法、重大事项依法决策、依法履职和推进法治建设情况纳入领导干部年度述职述廉报告中，作为考核工作实际的重要内容，实现述职述廉述法“三位一体”考核，有力提升了领导干部法治思想和用法能力。

**（三）加强干警宪法、党章和党内法规学习教育。**通过在全院干警大会、“三会一课”、部门例会等会议上加强宪法、党章和党内法规学习教育，增强我院干警履行宪法使命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增强党章党规党纪意识。按照法定程序选任干部，经区人大任命，进行任职宣誓，增强新任职人员宪法观念。利用内部网站党建栏目，适时更新宪法法律、党建、政治理论等学习知识，保证干警常学常新。组织全院干警每年参加一次学法用法考试和宪法专题考试，持续引导干警增强党规法纪意识。每年在“七·一”前后组织全体党员干警集中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提高干警忠诚意识，推动自觉学法、规范用法。

**（四）强化系统内法律知识培训。**健全完善学法用法培训机制，利用公务员初任培训、员额法官初任培训、司法辅助人员岗位培训等相关平台，通过参加上级法院举办的“广东法官大讲堂”、民法总则专题培训会等，采用专家讲座、在线考试、主题教育等形式切实提高干警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审判执行、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把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情况作为公务员年度考核重要内容，组织干警认真参加网络在线学法用法和年度普法考试，并规定凡应参加而不参加年度学法用法考法和考试不合格者，其当年年度考核不得确定为优秀等次，通过学考结合进一步提高干警法律素养。

**（五）强化法治文化建设。**利用法院司法资源丰富的优势，积极组织干警参加各级相关部门开展的普法公益宣传作品征集评比、征文比赛、演讲比赛等活动，组织干警创作诗歌、论文、微电影等法治文化作品，以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法治文化建设。在办公区域悬挂张贴法律名言警句，建成法治文化长廊，营造彰显法治文化意蕴的良好氛围，在潜移默化中对干警进行追求公正、崇尚法律的法治文化熏陶。

 五、存在的问题

 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案件数量不断上行，审判执行质效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在运用“互联网+”思维解决问题、推进工作上还存在差距；**三是**个别干警纪律意识不强，廉洁自律的制度笼子需要进一步扎牢。

 六、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牢牢把握正确政治方向。**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党的领导贯彻到法院工作各领域、全过程。加强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以更高更严的标准加强党的建设，把基层党组织建设得更加坚强有力，实现党建工作从完成任务到发挥实效的提升。

**（二）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持续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厉打击危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犯罪，严惩腐败行为。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妥善化解各类矛盾纠纷，努力营造安全稳定、公平公正的社会环境。积极发挥全市基层法院一审行政诉讼案件集中管辖法院主体作用，加大行政行为合法性审查力度。加大执行力度，推动基本解决执行难向切实解决执行难迈进。

**（三）努力践行司法为民宗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切实加强民生权益保障，着力解决民生领域突出问题。扎实推进诉讼服务转型升级，深化落实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和一站式多元解纷机制建设，减轻人民群众诉累。不断拓宽司法公开渠道，提高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

**（四）深化落实综合配套改革。**进一步完善审判监督管理机制，提升审判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加快推进“分调裁审”机制改革步伐，形成科学、精准、高效的“繁简分流、诉调对接、简案速裁、繁案精审”多车道并行的工作格局，更加多元、便利地化解矛盾纠纷。完善电子卷宗生成和归档工作机制，扩大电子诉讼覆盖范围，提升审判质效。

**（五）建设全面过硬法院队伍。**要把主题教育的成效体现到推进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中，确保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始终作为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主动接受人大、政协、检察机关和社会各界监督。从严从实抓好政治建设，加强理论武装，不断提升干警司法能力，支持干警担当作为。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着力解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坚决以零容忍态度惩治司法腐败，营造风清气正的司法环境。

 韶关市武江区人民法院

 2020年3月22日